

年年3月，中文大學山坡上各色杜鵑花怒放，爭奇鬥艷，成為香港一景。今年3月，幾度寒流，每次降溫十餘度，人都受不了，但杜鵑花照樣盛開。本刊2月號〈在大氣與海洋之間〉一文所說的一萬兩千年前「新仙女木」時期巨大溫度突變，令人想到由此改編的科幻片《明日之後》小冰川期突襲的驚恐畫面。似乎只有大自然的災變，才能驚醒盛世中醉生夢死的人們，去思考人的生命意義及人類與環境的關係。

——編者

經濟至上主義是中國資源環境問題的罪魁禍首嗎？

鄭易生的〈論中國環境與經濟至上主義〉（《二十一世紀》2005年2月號）力圖表明這樣一個思想：鑑於環境問題進一步惡化，當今中國的發展方式必須改變；方式轉換的前提是理念的轉換，即以「可持續發展」取代先前的發展理念；因此必須衝破「經濟至上主義」。把具體、複雜的社會問題化約成結構性問題，進而歸結為理念或「主義」問題，這尋求單一原因的推論方式，掩蓋了時下中國環境問題日益嚴重的複雜原因，也難以提出有效的應對辦法。

近年中國環境問題加劇，事實上是由多種「主因」造成的。片面追求GDP指標只是其一，此外還有人口、就業壓力，整體和區域性貧困，地方、人群間的收入和生活質量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三邊互動

巨差，乃至行政、司法弊端等等。這些元素交錯並置，並不具有明顯的可歸納性。對此類複雜現象的研究，先須積累足夠的實證個案基礎，然後才有可能進行適度的理論分析。決策層和學術界有理由要求高屋建瓴的概括，卻不能指望理論家提出一個終極原因的解釋和一攬子的解決方案。環境問題固然重要，但在複雜社會系統中並無理由佔據絕對優先的位置。這不是甚麼價值立場問題，而是社會動力學研究的一個基本的現實主義選擇。在此意義上，有限調整後的「發展」仍然是「硬道理」；在相當長的時間裏，「頭痛醫頭，腳痛醫腳」式的實用主義恐怕仍然會是處理中國環境問題的基本方略。

鄧懷 貴州

2005.3.7

水電開發、移民利益與「公共選擇程序」

貴刊發表蕭亮中的遺作〈大壩對移民與文化遺產的影響——以虎跳峽為例〉（《二十一世紀》2005年2月號）揭示了大壩建設對生態環境、河流與

文化遺產破壞、損害移民利益等問題，特別提到了民眾參與問題。我想指出的是，蕭亮中生前不僅坐而論道，更難得是付諸行動。在他幫助下，中甸金江鎮農民葛全孝參加了2004年10月北京召開的「聯合國水電與可持續發展研討會」，打破了民眾在與自己利益息息相關的問題上的「失語」。

凡是大型開發建設都不僅僅是經濟行為和商業活動，都會觸及其他利益群體的利益及自然環境等問題。也就是說，這種牽涉有可能傷害到公共利益的行為，其成立的前提應在於公共利益的論證和相關利益群體的「同意」。這是一個「公共選擇程序」，它應是相關利益各方討價還價而作出的最後選擇。擁有強大資本或權力的一方，不能排斥處於弱者地位的利益方對這一「公共選擇程序」的參與。這就是作為當地居民的葛全孝參與的意義。最重要的是他們參與的權利。在參與中，他們將從一個只能被人決定命運的人變成一個可以自己決定自己命運的人，變成一個公民。

石勇 貴州

2005.2.22

讀了林同奇先生的〈現代史學與後現代史學之間或之外？〉以及柯文先生的〈史學研究的標籤暴政〉（兩文均見《二十一世紀》2005年2月號），我受到的不僅是知識上的啟迪，而且有一種感動。正如柯文自己所說：「並不是每位歷史學家都能交上好運讓自己的著作得到具有洞察力和透徹的分析」，從這個意義上說，柯文是幸運的。

正如柯文所指出的，林的分析更大的價值還在於它提供了某種對付「標籤的暴政」的榜樣。「傳統」、「現代」、「後現代」正是這樣的標籤。對這樣的標籤，我們經常順手拈來，而忽視了其過份簡單化的危險。對標籤的喜愛，從某種程度上也許可以說是中國知識份子的一個傳統了。從古人對「正名」的重視，到現代人對「分清敵我友」的強調，無不體現了一種「標籤的暴政」。

不過，這兩篇文章之所以令我感動，另一個重要原因還在於兩文表達的深切人文關懷。尤其是林文的最後部分，集中談到了柯文和懷特的人文關切，並認為這種關切是處於「傳統」與「現代」的二分法之外的。林文引用史華慈的話說：「那普天之下同屬於人者，複雜、奧秘，並可能無法全部理解，但它確實是存在的。……『歷史』和『文化』一旦斷絕了和這些普世性的人的關切的聯繫，本身就會變得毫無意義。」這段話值得我們所有研究人文學科的人記取。

王志泉 南充市
2005.2.22

拜讀林同奇先生〈現代史學與後現代史學之間或之外？〉（《二十一世紀》2005年2月號），頗有所感。林先生此文意義不限於澄清一些學者對柯文的誤解，恐怕更在於找尋到了一個現代史學與後現代主義史學之間共通的精神內核，這是文中所說的「人文關懷」。

將懷特思想的精神內核落實於「人文關懷」之上，無疑有助於消除國內史學界對後現代主義史學的戒心。我所見到的介紹西方後現代主義史學理論的中文論著，容易給人一種印象，即既然歷史文本無客觀性可言，那麼，歷史就可以任意編造。這可能是國內學者對後現代主義史學理論，多持敬而遠之態度的原因之一。

大陸近年的史學研究的基本走向，是對陳寅恪史學研究方法的重新推崇，從簡單地定性研究走向實證研究。雖然研究者對於諸如「以論代史」之類風氣的心有餘悸，但在具體的研究上，也未嘗沒有採取後現代的某些策略。無論是「史實重建」、「回到（歷史）現場」，還是「還原歷史」，其基本預設，都是不相信有一個超越歷史本身抽象的「規律」存在，這至少也是與後現代主義史學理論相暗合的。

尤小立 蘇州
2005.2.24

評價歷史人物，切忌矯枉過正

郭德宏的〈陳獨秀平議〉和
王福湘的〈陳獨秀對蘇俄經驗的

接受、反思與超越〉（兩文均見《二十一世紀》2005年2月號），對陳獨秀這位爭議頗大的歷史人物都給予很高的評價。我一向也認為陳獨秀貢獻很大，新文化運動、五四愛國運動、籌建並領導早期的中國共產黨……。對於一個人來說，只要做了其中任何一件事，都足以永垂史冊。不過對歷史人物評價的基本標準應是客觀、公正、還其本來面目。但兩篇文章給人的印象是：陳獨秀沒有錯誤，他是被冤枉的。這種結論令人難以信服。

我們且不去追究具體問題上的是非功過，就宏觀上來講，中國共產黨剛剛成立時，由於沒有經驗，對於中國革命中的一系列基本問題——統一戰線問題、武裝鬥爭問題、農民問題、黨的建設問題等，都還沒有正確的認識；這樣，在大革命時期的挫折是不可避免的。犯錯誤，全黨都有責任，作為黨的總書記，當然也無法推卸責任。此外，陳獨秀在大革命後期在對待國民黨右派的態度上的猶豫不決和妥協退讓也是事實。就連陳獨秀加入「托派」的問題上，郭文雖然也承認這是一個「錯誤的探索」，但又說「為甚麼還要抓住這一點不放呢？」我認為這不是「抓住不放」，是「有甚麼錯就是甚麼錯」，而不應如郭文對陳獨秀所犯錯誤問題上採取「一邊倒」的態度，說陳獨秀是共產國際和斯大林的替罪羊，他的悲劇在於他是書生而不是政治家。

席富群 蘇州
2005.3.14